

证券代码：872869

证券简称：瑞华技术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常州瑞华化工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22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4月10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徐志刚
6. 会议列席人员：康葵、周海燕、顾佳慧、谈登来、陈成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总经理编制了《公司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

程的规定，由总经理汇报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编制了《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对 2022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及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汇报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独立董事编制了《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独立董事汇报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2023-02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编制了《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2022 年年度报告》（2023-028）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2023-02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唐翠仙、史占中、张春雷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唐翠仙、史占中、张春雷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经营对流动资金增长的需求，同时更好地兼顾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拟对对 2022 年度实现的利润进行分配，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2023-03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唐翠仙、史占中、张春雷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2 年度生产经营实际情况的分析和总结，结合对 2023 年度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形式的分析和预测，董事会编制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唐翠仙、史占中、张春雷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聘请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2023-03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唐翠仙、史占中、张春雷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发展计划和战略实施，拟在 2023 年度根据发展需求及资金情况向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3,6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2023-03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唐翠仙、史占中、张春雷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但因该交易属于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有关规定，该议案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因此上述事项无需进行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授权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拟授权公司管理层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银行理财，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授权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委托理财的公告》（2023-03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唐翠仙、史占中、张春雷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关于挂牌开展挂牌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通知》（股转系统办发[2021]116号）及相关安排，公司就2022年度开展专项自查及自我规范情况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2023-03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议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常州瑞华化工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常州瑞华化工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4 日